

# 党风廉政教育

第四期

中共江苏金桥制盐有限公司纪委

2021 年 7-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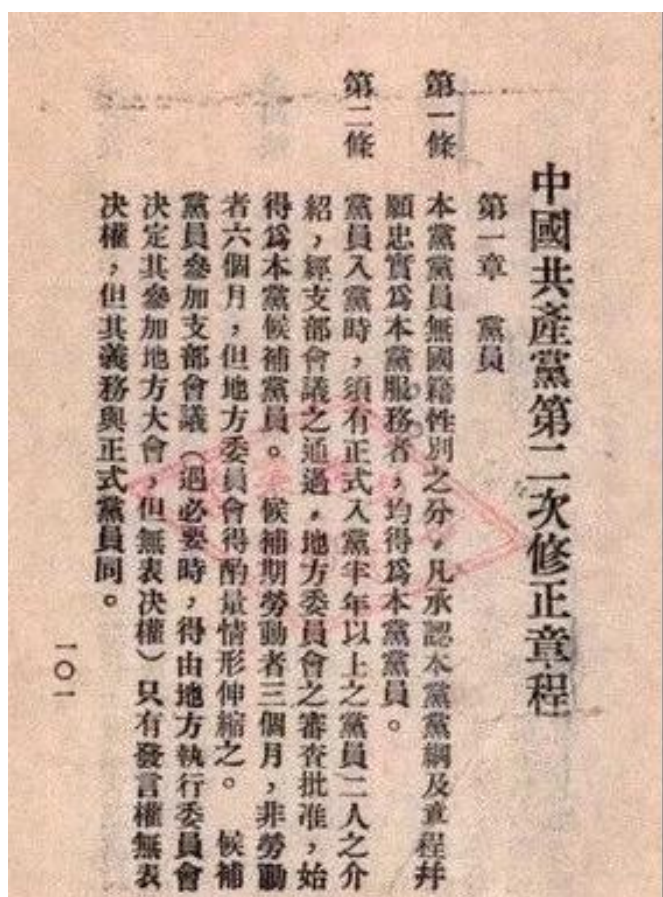
---

## 目 录

- 1、党史中的纪律 | 党史上第一个地方纪律检查机关成立……………1
- 2、党史中的纪律 | 一个苹果也是纪律……………8
- 3、党史中的纪律 | 第一支红色股票 ……………11

## 党史中的纪律 | 党史上第一个地方纪律检查机关成立

1924年至1927年,中国大地上爆发了轰轰烈烈的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军阀的大革命。为了加强对日益高涨的革命运动的领导,中国共产党于1925年1月在上海召开了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在这次大会上,党加强了组织纪律建设,强化了对党员的监管。会议第一次将中央最高领导人由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长改为总书记,同时,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二次修正章程》修改了个别关于纪律的规定,将二大党章、三大党章规定的“无故连续二次不到会”,修改为“无故连续三次不到会”给予开除处分;还增加了一个纪律条款:“凡党员离开其所在地时必须经该地方党部许可,其所前往之地如有党部时必须向该党部报到。”使得党员能够始终在党的一个组织之中,能够经常同党保持联系,经常接受党组织的监督。同时,修改后的党章还强调要“实行民主的集权主义,巩固党的纪律”。这一表述不仅体现了民主集中制的原则,还为党探索建立纪律检查机制体制,加强对党员监督提供了基本依据。



由于中共四大没有成立专门的纪律检查机关，相关工作仍然由中央和地方各级执行委员会来承担，对党员违纪行为的处理大多由组织部“代为执纪”。与此同时，中共在完善监督执纪方面也进行了一些新探索，其中就包括探索建立巡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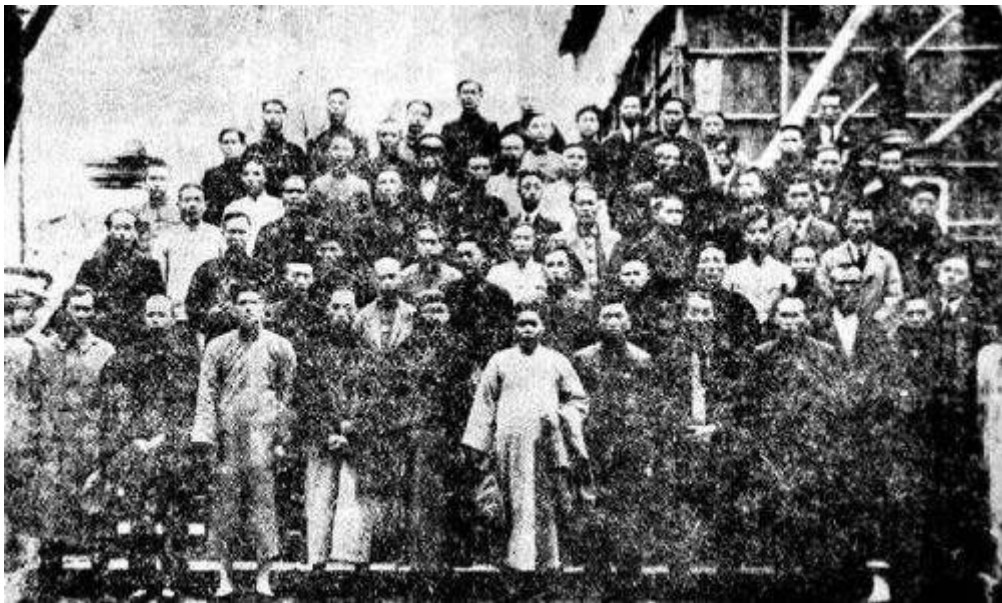
1925年10月，中央执行委员会扩大会议就发布了《组织问题议决案》，提出“应当增加中央特派巡行的指导员，使事实上能对于区及地方实行指导全部工作”。此后，中央多次派遣特派员巡视各地。后来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主席的王荷波，就曾以中央特派员身份被派往河南处理中共豫陕区委违纪问题。

中共四大闭幕后不久，花城广州的党组织迎来了一位新的负责人，他就是中央派来接替周恩来担任中共广东区执行委员会书记的

陈延年（周恩来因担任黄埔军校政治部主任，并受命率部东征，军务繁忙，因此中央派遣陈延年接替）。陈延年上任后，号召大家“要做一位列宁式的党员”。这位不会说粤语的书记，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深入到广州最底层的人力车夫中间，很快便与人民群众打成一片。他生活俭朴，每月领取的生活费除留下伙食费和零用钱外，全部作为党费上交组织。他还为自己制定了不闲游、不上馆子、不搞私交、不看戏的“四不”规矩，以确保自己全身心地为党工作。在他的带领下，中共广东区委深入发展群众、积极开展工农运动，同时致力于加强党的建设，大力发展党的组织。1925年10月，广东区党员人数为928人，到1926年4月迅猛发展到3700人，占全国党员总数的33.6%。



随着大革命轰轰烈烈的开展和国共合作的不断深入，中国共产党也迎来了新的挑战。大量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在国民党各级党部、军队和政府内任职。在国民党一大选举的 42 名中央执行委员和候补中央执行委员中，中共党员就占了 10 人；8 个部有 2 个部长是共产党员；国民党的各省、市、县级地方党部也大都由共产党员帮助建立。这些跨党任职的中共党员时刻面临着权力地位、金钱美色等各种诱惑，加上革命阵营内部分化日益加剧，因而对党的纪律和党员队伍形成了前所未有的严峻考验。其中少数意志薄弱的党员抵挡不了高官厚禄的诱惑，出现了追求享受、思想动摇、贪污腐化等现象。作为革命大本营的广州，中共广东区委面临的问题显得更加突出。



1925 年 6 月 19 日至 1926 年 10 月 10 日，香港和广东 20 多万工人在中共广东区委领导下，举行了声势浩大的省港大罢工，声援五卅运动，反对英帝国主义残酷屠杀、迫害中国人民。苏兆征、

邓中夏、李森、林伟民、杨匏安、陈延年等久经考验、富有斗争经验的优秀共产党员先后进入罢工委员会党团，担负起领导省港大罢工的重任。中共广东区委和中华全国总工会对罢工进行了精心组织指导，省港罢工工人代表大会和省港罢工委员会还为罢工制定了严格的纪律和各种规章制度。

罢工工人通过民主选举 按每 50 名工人选出一名代表的方式，选举产生了省港罢工工人代表大会作为罢工斗争的最高议事机构，工人代表大会又选举产生了省港罢工委员会作为罢工的最高执行机关，下设秘书处、干事局、财政委员会、会审处、审计局、法制局、纠察队等众多机构。其中，财政委员会负责为罢工筹款募捐、保管和支配罢工经费，由罢工委员会委员长苏兆征亲自负责，审计局负责对收支账目进行审查，会审处则负责惩处违反纪律、规章和破坏罢工等行为。经费收支使用情况都要向省港罢工工人代表大会定期报告。

由于省港大罢工持续时间长、参加人数多，每天需要七八万元来维持工人的生活，而罢工委员会在一年中所募集到的经费也高达 490 万元之巨。为了管理好这些工人的“养命钱”，罢工委员会委员长苏兆征不仅对每笔捐款都亲自签收，还经常过问罢工经费开支情况，定期向省港罢工工人代表大会报告财政状况。工人代表大会在成立后的 9 个月中，曾先后举行了 100 次会议，共通过了 285 项决议，其中撤革职员、查办或惩戒舞弊者的 46 项，规定职务与防范舞弊的 31 项，整顿纪律的 80 项。

大革命浪潮中党员人数迅猛增长，国共合作后统一战线内部分化加剧，加上工人运动风起云涌地发展，给党的纪律建设提出了新课题、新挑战，为巩固党的组织、严肃党的纪律、纯洁党的队伍，中共广东区执行委员会决定建立专门机构加强党内执纪监督。1925年春，中共广东区执行委员会成立了中共历史上第一个地方纪律检查机关——中共广东区执行委员会监察委员会，由林伟民任书记，杨匏安、杨殷、梁桂华任委员。中共广东区执委会监察委员会的成立，是中国共产党加强纪律建设的新探索，也是党在执纪监督上的一个新突破。



林伟民这位香港海员出身，以公正廉洁、铁面无私、疾恶如仇著称的共产党员，在担任中共第一位地方监察委员会书记后，严肃处理了一批违纪分子，其中包括省港罢工委员会会审处主任谭华泽。谭华泽是林伟民昔日的老朋友、老上级，曾任香港海员工会会长。他在担任罢工委员会会审处主任后蜕化变质，公然营私舞弊、接受

贿赂、纵容走私。林伟民、苏兆征等发现后，并没有姑息迁就，毅然把他交给罢工工人代表大会审查清算，对其撤销职务并进行关押。林伟民这种廉洁奉公、不徇私情的崇高品质，使得他在工人群众中享有很高威望。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林伟民病重住院，当时党组织在白色恐怖的环境下已无法从经济上接济他，工人们却纷纷自发捐款，为他筹集医药费和生活费。1927年9月林伟民病逝后，广州盐船工人不顾白色恐怖，冒着生命危险集资安葬了他的遗体。新中国成立后，工人们又主动把遗体安葬情况报告了人民政府，使这位优秀共产党员人的忠魂得以安息。

广东区执行委员会监察委员杨殷出身于富裕家庭，却放弃优裕生活投身革命，在党组织经费困难的情况下，毅然变卖家中的房产、田产和亡妻的首饰，为党筹集经费。在“四一五”政变即将发生时，他又挺身而出，为维护党组织安全作出了重大贡献。

中共广东区执行委员会监察委员会的建立和履行职责，为中央纪律检查机构的成立积累了宝贵经验。



## 党史中的纪律 | 一个苹果也是纪律

辽沈战役的主战场在辽西的锦州地区。1948年，东北野战军有11个纵队和4个独立师、1个骑兵师、1个炮兵旅在此参战，时间长达40多天。锦州、兴城、绥中等地都盛产苹果。

深秋十月，正是苹果成熟的时节，战前在政工、后勤、组织等多个重要工作会议上以及整军运动中，东北野战军首长都在反复强调遵守政策、执行纪律的重要性，要求各纵队做好战时政治工作，特别要严格遵守群众纪律，不动老百姓的任何财物。

罗荣桓指着院子里结着累累果实的苹果树说：“要教育部队，保证不吃老百姓一个苹果，无论是挂在树上的，收获在家里的，掉在地上的，都不能吃，这是一条纪律，要坚决做到。”

兴城攻克后，10师29团一部奉命来到城西一个大果园执行任务。果园里的每棵树都结满了红彤彤的苹果，把枝条都坠弯了，每当阵阵秋风吹过，枝条便不停地摇曳，发出“沙沙”阵响，果香便传进战士们心田。

7班长执行任务结束急匆匆地赶回连队，一进果园，顺手就捡起一个落地果，刚想咬，便被司号员小丁看见了。小丁连忙喊道：

“你干什么吃苹果？忘了决心吗？一个苹果也是纪律！”7班长一听，赶忙放下苹果，连声检讨。

这时，2排长走过来带领大家将落在地上的苹果全部捡起，装在筐里，放在老乡家的窗户底下。打扫完果园，战士们便整队出发

了。老乡们回到果园，看到扫得干干净净的果园和窗下一筐筐的落地果，心里激动不已。他们望着解放军队伍远去的背影，不停地说：“真是一支仁义之师啊！”



↑东北野战军第4纵队第10师荣获的“仁义之师”奖旗

很快，“不吃老百姓一个苹果”的事迹上报到东野总部，10师也因此荣获了“仁义之师”的奖旗。1948年10月6日，东野总部在《关于攻城部队进行城市政策教育致各纵队等电》中指出：“此种执行政策、遵守纪律的作风，应予以通令表扬，并在全军之内普遍表扬推广。”不止在4纵队，随着战役的展开，“不吃老百姓一个苹果”的故事在各个部队不断地发生着。一位当地的老大爷感叹：照国民党的说法，解放军来了老百姓就不能活了，真没想到完全不是这样，你们一枪不乱放，进城才两天，商铺就全部开板卖货了。辽沈战役结束后，东野总部在给中央的总结电报中对此进行了汇报：

“义县、兴城、锦州、沈阳等城都没有侵犯私人工商业及城市人民的利益。一切工厂、公共机关（锦州受炮火摧毁）保护比较完整，在兴城解决战斗后，县政府只少了一把修理电话的铁钳，并由部队立即清查交还。某园地主之大批苹果，战士一个未动。”毛泽东正是看到了这封电报，第一次知道了解放军战士不随便吃老百姓苹果的故事，留下深刻印象。辽沈战役胜利八年之后，1956年11月，党的八届二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上，毛泽东用“不吃苹果”为例阐述了坚持“两个务必”的重要性。他说：“锦州那个地方出苹果，辽西战役的时候，正是秋天，老百姓家里很多苹果，我们战士一个都不去拿。我看了那个消息很感动。在这个问题上，战士们自觉认为：不吃是很高尚的，而吃了是很卑鄙的，因为这是人民的苹果。我们的纪律就建筑在这个自觉性上边。这是我们党的领导和教育的结果。人是要有一点精神的，无产阶级的革命精神就是由这里头出来的。”

## 党史中的纪律 | 第一支红色股票

安源工运时期反腐倡廉的实践探索，充分表明尚处在发展壮大的早期历史阶段的中国共产党，已旗帜鲜明地向腐败不洁行为亮剑。历史与现实反复证明，腐败伤害的是民心，而民心恰是执政之本，党与腐败水火不容。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正是在不断战胜强大敌人并坚决铲除自身肌体毒瘤的进程中坚定前行。进入新时代，必须汲取历史的教训和启示，始终保持冷静清醒，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把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坚决打赢这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政治斗争。

股票在今天已是人们极为常见熟悉的事物，那你是否知道中国最早的红色股票在哪里诞生？1923年的安源，工人中为何掀起一股认购股票的热潮？让我们一起走进中国工人运动的摇篮、秋收起义的策源地、党中央国内活动经费的两个主要储备点之一——安源，探寻曾在这片红土地上发生的关于股票的故事。

安源地处湘赣边界，因其远近闻名的煤炭资源成为近代中国的工业重地。“少年进炭棚，老来背竹筒；病了赶你走，死了不如狗。”20世纪20年代初，庞大的产业造就庞大的产业工人。随着生产和运销的扩大发展，安源路矿的工人数量也大大增加。这几句打油诗，勾勒出当时煤矿工人真实的工作生活状态。当时矿工有一个共

同特征，即没有眉毛，因为他们都用牙齿咬着矿灯的提手，眉毛被矿灯的火苗烧掉了。

1921年12月后，毛泽东先后派李立三、蒋先云、刘少奇等到安源工作。

1922年7月，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工人阶级最早的经济组织——安源路矿工人消费合作社成立了。

1922年9月14日，安源路矿两局全体1.3万余名工人，为争取增加工资、改良待遇、组织团体，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以“从前是牛马，现在要做人”为口号，开始了第一次大罢工。5天的激烈斗争，迫使路矿当局签订了13条协议，取得“未败一事，未伤一人”的完全胜利，成为全国工运第一次高潮中“绝无而仅有”的成功范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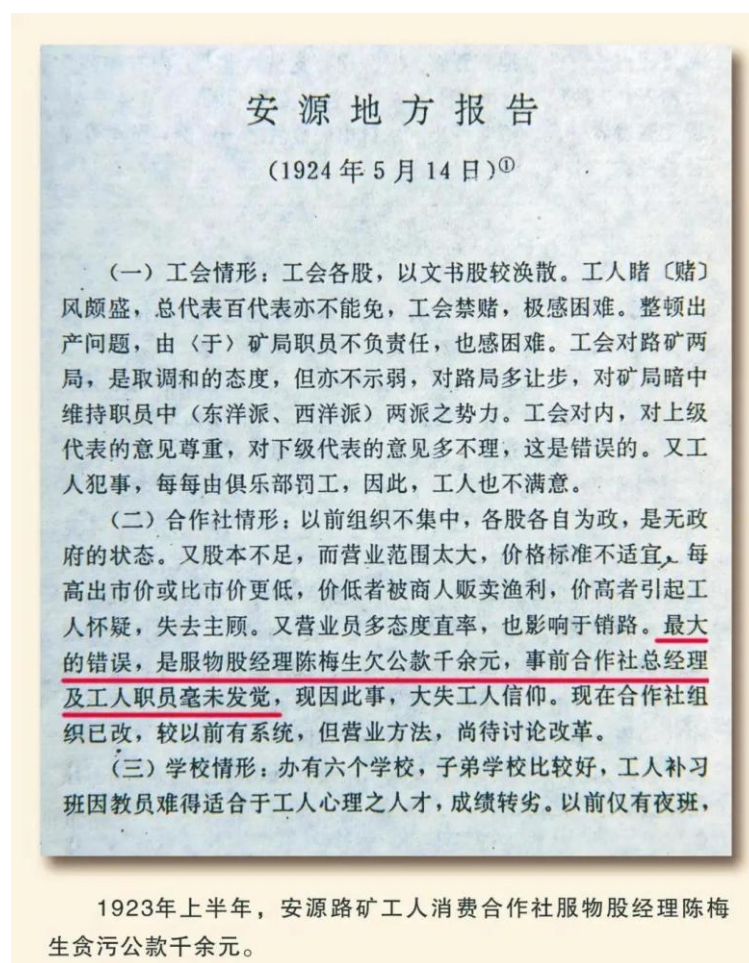
股票为纸质彩色石印，正面上方印有票头，下方竖排红墨石印有股票数量、股值金额、填开时间和持股人姓名等信息，并加盖印章和总经理私章，股票背面为竖排蓝墨石印的招股简章

大罢工胜利后，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的各项事业日渐发展起来，工人在社会上的地位影响大大提高。特别是合作社于 1923 年 2 月 7 日独设店面正式对外开业后，通过向部员发行股票的方式，筹措和扩大资金。据《合作社招股简章》记载：每股洋 5 角，共招 2 万股；凡工人俱乐部每月工资在 9 元以下者，劝认 1 股；9 元以上者，劝认 2 股；多认者听便。结果，每人最少的认购了 1 股，最多的认购了 14 股。共认购 1.56 万余股，消费合作社资金增至 1.8 万元。当时，“合作社办得红红火火很兴旺，凡有利工人的事都认真地去办，在工人社员心目中，信誉很高，大家满意”。



然而，工人经济组织的快速发展，客观上也为腐化现象出现提供了一定的条件和可能。

1923 年上半年，消费合作社发生了经济管理上“最大的错误”，服物股经理陈梅生欠公款千余元，事前合作社总经理及工作职员丝毫未发觉，因此大失工人信任。同时，一些俱乐部的负责人和工人代表存在不同程度、不同数额挤占公款、借款不还、借贷赊款；部分俱乐部干部官僚习气日渐滋盛，还时常违反工作纪律，擅自无故离开岗位；一些部员打架斗殴赌博，聚众闹事，违反俱乐部章程……这些问题严重影响了安源工运进一步的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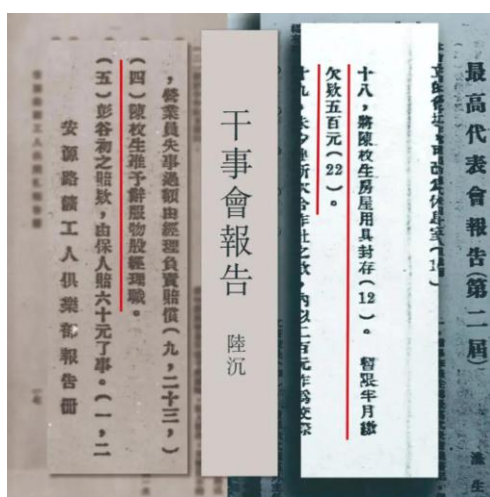


1923 年上半年消费合作社发生了最大错误，服物股经理陈梅生久欠公款 1000 多元

在大罢工胜利一周年时，安源党组织和俱乐部领导班子认识到必须直面问题。刘少奇首先拿起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毫不留情地进行自我批评，接着对主任团主要负责人李立三、朱少连、余江涛、陆沉存在的问题，逐个进行尖锐深刻的批评。

1923年8月，为规范和健全合作社的经济管理和经济运行，毛泽民主持制定了反腐规章制度《安源路矿工人消费合作办事公约》（简称《办事公约》），共计17条。

《办事公约》限定和规范了总经理与各股经理的权限，从而杜绝各行其是、混乱无序。对合作社来客接待分公私两类，在住宿天数、用餐审批、接待方式等方面作出具体明了的规定。针对以往在借贷、赊货上出现的问题，俱乐部干事会作出决定：以后无论何人，不得用私人名义赊货或借贷。这些规章公约和决定，有效推动了俱乐部建设事业和经济事业的发展，及时堵塞了出现的漏洞。



俱乐部对安源路矿工人消费合作社服物股经理陈梅生经济案件极为重视，多次开会查明原因，总结经验教训，作出严肃查处。这是俱乐部《第二届最高代表会报告》和《干事会报告》中的有关记载。



### 严肃处理合作社服物股经理陈梅生侵欠和挪用千余元公款案

针对已发生的几起侵吞公款、谋取私利的案件，俱乐部根据查实情况，形成决议，作出处理，及时报告。特别是严肃处理了陈梅生侵欠和挪用公款案。1924年12月间，俱乐部最高代表会议对陈梅生作出处理，决定封存陈梅生的房屋用具，限他在半个月内存存欠款500元，并辞去服物股经理的职务。同时，还对负有直接领导责任的总经理毛泽民予以问责，调陆沉兼任总经理，毛泽民专任营业主任。对其他挪用和欠公款者分别作出相应处理。

安源路矿工人运动发生在20世纪20年代初至30年代初，历时近十年。在刘少奇等人的领导和组织下，开展了大量以整顿作风、清理账目、反对侵占集体经济利益、建章立制为主要内容的反腐倡廉建设，保证了安源党组织和安源工运的正确发展，使安源工运成为中国工人运动的一面光辉旗帜。安源工运期间的反腐倡廉工作，是我们党历史上有史可查的最早的反腐倡廉实践，迄今仍有重要而深刻的历史借鉴与现实启示意义。